

# 绥滨县统计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县统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健全公开制度，拓展公开渠道，着力推进重点领域公开，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依法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我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年通过“绥滨县人民政府网”主动公开统计信息，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一是主动做好统计信息公开。经济社会运行数据及统计资料公开方面，在县政府官网“绥滨县情”一栏动态发布年度区划人口、自然资源、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等信息，在统计信息专栏按年度发布《绥滨县统计年鉴》，全年公开信息 18 条。

二是确定专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落实依申请公开信息的办理工作，实行政府信息公开的专人负责制。

三是设立统计违纪违法举报受理制度，公布举报电话、

电子邮箱等受理渠道，接受社会监督。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规范完善，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公开的经济信息还不能很好满足各方面需要，对经济形势、统计数据解读深度力度需要进一步提升；

二是从事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力量较为薄弱。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一部署，结合我局职能和工作实际，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研究完善信息公开的前期审查制度，加大责任追究和评议的力度。

二是拓宽公开渠道。及时更新县政府门户网站的统计信息，使公众能够随时、方便地查阅和了解相关情况。

三是抓好监督考核。进一步加大对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考核力度，使之步入规范化、程序化的轨道。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绥滨县统计局

2023年1月4日